

公文文號：1123001513

主旨：有關本局所屬各級公立學校（含公立幼兒園）教師至本市教師研習中心（以下簡稱教研中心）接受諮商輔導支持服務，每學年得以6小時為上限核給公假一案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葉

訂

線

